

沈阳市信访局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沈阳市信访局概况

一、 主要职责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沈阳市信访局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表 2. 收入预算总表

表 3. 支出预算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10.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 11.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表 12.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 13. 债务支出预算表

表 14.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表 15.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表 16.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 17.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沈阳市信访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沈阳市信访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沈阳市信访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财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及省委有关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财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上级主管部门和市委、市政府关于信访工作的具体要求，定期分析形势，通报工作情况，提出改进工作意见，组织协调、督促检查全市的信访工作。承担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推动全市信访工作的开展。

（二）承办上级机关和市委、市政府领导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领导同志批示件的落实情况，向有关地区和部门转办、交办信访事项，对落实情况进行审理和督查督办，并反馈有关情况。

（三）代表市委、市政府接待人民来访，受理人民来信和电话、网络投诉，转送信访人提出的信访事项。向市委、市政府领导请示、报告重大信访事项。

（四）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的重要信访案件；协调处理群众集体进京、到省、来市上访和突发事件；直接查处重大疑难信访案件。对信访工作中的失职渎职行为提出整改意见和责任追究建议，协调各级党政部门和有关单位的信访工作，向社会公开信访工作情况。

（五）征集群众意见，反映社情民意，及时向市委、市政府提供信访信息，并对涉及群众利益的政策性问题提出意见书和建议。

（六）对涉及群众利益的改革性政策和重大项目进行信访稳定风险排查评估；对重要信访案件的办理工作实施监督，对损害群众利益的行为提出责任追究的意见和建议。

（七）反映来信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及时准确地报送信访信息，为领导决策提供依据，开展调查研究和信访统计分析，分析信访形势，掌握信访动态，提出有关改进工作、完善政策的建议。

（八）负责市信访复查复核委员会的日常工作；负责组织指导全市信访事项的复查复核工作，对基层信访事项的办理、复查复核工作进行监督检查。

（九）负责信访突发事件的应急管理工作，按照突发事件应急预案预防和处置本部门、本系统的突发事件。

（十）协调指导对重要特殊上访群体的稳定工作和对上访困难群体的帮扶救助工作，协调对信访人员违法行为的依法处理工作。

（十一）宣传党的政策，对来访群众进行思想教育和疏导；为来访群众提供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咨询服务。

（十二）加强信访工作队伍建设，组织开展在职教育和业务培训。

(十三) 负责驻市信访大厅人员和管理、服务和考核工作。

(十四) 承担本部门及所属单位党组织建设相关工作。

(十五) 本部门具体行政职权见政府门户网站公布的权责清单和政务服务事项清单。

(十六)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 职能转变。加强对各地区各部门办理群众信访情况的督促检查。加强重大信访矛盾隐患排查情报收集预警和信访稳定形势研判分析工作。加强对群众进京上访的协调处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

沈阳市信访局纳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一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沈阳市信访局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 1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645.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90.5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8.2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71.8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224.93
五、单位资金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3,645.47	本年支出合计	3,645.47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645.47	支 出 总 计	3,645.47

收入预算总表

表 2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合计	3,645.47	3,645.47	3,645.47										
514001 中共沈阳市 委沈阳市人民政府信 访局本级	3,645.47	3,645.47	3,645.47										

支出预算总表

表 3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645.47	2,463.76	2,144.56	319.20	1,181.71
514001	中共沈阳市委沈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	3,645.47	2,463.76	2,144.56	319.20	1,181.7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90.51	1,708.80	1,394.94	313.86	1,181.71
20140	信访事务	2,890.51	1,708.80	1,394.94	313.86	1,181.71
2014001	行政运行	1,708.80	1,708.80	1,394.94	313.86	
2014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85.29				685.29
2014004	信访业务	496.42				496.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8.23	458.23	452.89	5.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3.90	453.90	448.56	5.3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5.10	255.10	249.76	5.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8.80	198.80	198.80		
20808	抚恤	4.33	4.33	4.33		
2080802	伤残抚恤	4.33	4.33	4.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80	71.80	71.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80	71.80	71.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80	71.80	71.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4.93	224.93	224.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4.93	224.93	224.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8.51	188.51	188.51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645.47	一、本年支出	3,645.4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645.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90.5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8.2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71.80
二、上年结转		（四）住房保障支出	224.9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645.47	支 出 总 计	3,645.4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5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645.47	2,463.76	2,144.56	319.20	1,181.71
514001	中共沈阳市委沈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	3,645.47	2,463.76	2,144.56	319.20	1,181.7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90.51	1,708.80	1,394.94	313.86	1,181.71
20140	信访事务	2,890.51	1,708.80	1,394.94	313.86	1,181.71
2014001	行政运行	1,708.80	1,708.80	1,394.94	313.86	
2014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85.29				685.29
2014004	信访业务	496.42				496.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8.23	458.23	452.89	5.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3.90	453.90	448.56	5.3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5.10	255.10	249.76	5.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8.80	198.80	198.80		
20808	抚恤	4.33	4.33	4.33		
2080802	伤残抚恤	4.33	4.33	4.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80	71.80	71.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80	71.80	71.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80	71.80	71.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4.93	224.93	224.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4.93	224.93	224.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8.51	188.51	188.51		
2210203	购房补贴	36.42	36.42	36.4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6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463.76	2,144.56	319.20
514001	中共沈阳市委沈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	2,463.76	2,144.56	319.2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81.73	1,781.73	
30101	基本工资	513.67	513.67	
30102	津贴补贴	426.33	426.33	
30103	奖金	367.86	367.8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8.80	198.8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1.80	71.8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97	4.9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8.51	188.5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79	9.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0.44	101.24	319.20
30201	办公费	38.00		38.00
30205	水费	16.00		16.00
30206	电费	45.00		45.00
30207	邮电费	6.00		6.00
30208	取暖费	23.86		23.86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0		5.00
30211	差旅费	25.50		25.50
30213	维修（护）费	5.00		5.00
30228	工会经费	12.80		12.80
30229	福利费	1.50		1.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6.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1.24	101.2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54		134.5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1.59	261.59	
30302	退休费	174.76	174.76	
30304	抚恤金	79.33	79.33	
30305	生活补助	7.50	7.5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7

单位：万元

2023 预算数					2024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9		9		9		6		6		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8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9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合计		1,181.71	1,181.71	1,181.71										
中共沈阳市委沈阳市 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		1,181.71	1,181.71	1,181.71										
	驻京工作组北京控访经费	197.02	197.02	197.02										
	购买服务岗位补充经费	460.56	460.56	460.56										
	信访突发事件接访处置费	60.00	60.00	60.00										
	聘请律师团队劳务费	20.00	20.00	20.00										
	联席会议办公室经费	24.00	24.00	24.00										
	物业费（追加）	117.80	117.80	117.80										

	区县驻厅人员及挂职锻炼人员办公费	62.93	62.93	62.93										
	人民建议来信来访征集活动及信访诉求回访电话费	11.40	11.40	11.40										
	省以上解决特殊疑难问题补助资金	228.00	228.00	228.00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 10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645.47	3,645.47	3,645.47										
		3,645.47	3,645.47	3,645.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90.51	2,890.51	2,890.5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90.51	2,890.51	2,890.51										
2014001	行政运行	1,708.80	1,708.80	1,708.80										
2014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85.29	685.29	685.29										
2014004	信访业务	496.42	496.42	496.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8.23	458.23	458.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3.90	453.90	453.9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5.10	255.10	255.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8.80	198.80	198.80										

20808	抚恤	4.33	4.33	4.33										
2080802	伤残抚恤	4.33	4.33	4.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80	71.80	71.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80	71.80	71.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80	71.80	71.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4.93	224.93	224.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4.93	224.93	224.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8.51	188.51	188.51										
2210203	购房补贴	36.42	36.42	36.42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表 11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合计	3,645.47	3,645.47	3,645.47										
514001	中共沈阳市委沈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	3,645.47	3,645.47	3,645.47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781.73	1,781.73	1,781.73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07.86	1,307.86	1,307.86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75.57	275.57	275.57										
50103	住房公积金	188.51	188.51	188.51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79	9.79	9.79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2.15	1,602.15	1,602.15										
50201	办公经费	858.25	858.25	858.25										

50205	委托业务费	598.36	598.36	598.36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6.00	6.00										
50209	维修（护）费	5.00	5.00	5.0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54	134.54	134.54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1.59	261.59	261.59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86.83	86.83	86.83										
50905	离退休费	174.76	174.76	174.76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 12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 位 资 金
	合计	3,645.47	3,645.47	3,645.47										
514001	中共沈阳市委沈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	3,645.47	3,645.47	3,645.4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81.73	1,781.73	1,781.73										
30101	基本工资	513.67	513.67	513.67										
30102	津贴补贴	426.33	426.33	426.33										
30103	奖金	367.86	367.86	367.8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8.80	198.80	198.8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1.80	71.80	71.8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97	4.97	4.9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8.51	188.51	188.5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79	9.79	9.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2.15	1,602.15	1,602.15										
30201	办公费	424.33	424.33	424.33										
30205	水费	16.00	16.00	16.00										
30206	电费	45.00	45.00	45.00										
30207	邮电费	6.00	6.00	6.00										
30208	取暖费	23.86	23.86	23.86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0	5.00	5.00										
30211	差旅费	222.52	222.52	222.52										
30213	维修(护)费	5.00	5.00	5.00										
30226	劳务费	20.00	20.00	2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78.36	578.36	578.36										
30228	工会经费	12.80	12.80	12.80										
30229	福利费	1.50	1.50	1.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6.00	6.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1.24	101.24	101.2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54	134.54	134.5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1.59	261.59	261.59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74.76	174.76	174.76										
30304	抚恤金	79.33	79.33	79.33										
30305	生活补助	7.50	7.50	7.5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债务支出预算表

表 13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沈阳市信访局本级本年无债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表 14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117.80	117.80	117.80											
中共沈阳市 委沈阳市人 民政府信访 局本级		117.80	117.80	117.80											
项目支出		117.80	117.80	117.80											
	物业费（追加）	117.80	117.80	117.80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表 15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类级)	购买服务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指导目录对应项目(三级目录代码及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17.80	117.80	117.80										
中共沈阳市委沈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				117.80	117.80	117.80										
项目支出				117.80	117.80	117.8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物业费(追加)	物业管理服务	117.80	117.80	117.80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购买服务安排的支出。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 16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514001 中共沈阳市委沈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210100000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1,495.22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649.34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319.20			
年度绩效目标	坚决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牢记为民解难、为党分忧的政治责任，坚持人民情怀，坚持底线思维，聚焦信访部门主责主业，进一步提升政治站位、转变思想作风，捌信访工作作为重要的政治工作、群众工作，奋力开创新时期信访工作高质量发展新局面，更好地服务实现新时代沈阳全面振兴全方位取得新突破。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4-12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4-12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4-12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4-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4-12
			预算调整率	<=	5	%	2024-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4-12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4-12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4-12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12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4-1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4-12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4-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4-12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4-12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信访下降率	>=	50	%	2024-12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益性岗位人员满意度	>=	95	%	2024-12
		社会公众满意度	信访群众投诉满意率	>=	95	%	2024-12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财政预算管理		良好		2024-12
			建立预算绩效管理制		良好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表 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驻京工作组北京控访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沈阳市委沈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实施单位	中共沈阳市委沈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97.02						
总体目标	遵照国家《信访条例》坚持“社会效益第一，安全稳定至上”的指导思想，通过驻京工作组全面工作，解决“进京访专项整治”，及时处置突发事件，做好劝返工作及临时性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地督办信访事项数量	=	1000	件	2024-12
			突发事件处理完成率	>=	95	%	2024-12
		质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信访举报办结率	>=	95	%	2024-12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投诉率	<=	5	%	2024-12
			减少突发事故（事件）对公众的危害		降低危害		2024-12
			群体性事件成功处置率	>=	95	%	2024-1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持社会长期稳定		长期坚持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项目(政策)名称	购买服务岗位补充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沈阳市委沈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实施单位	中共沈阳市委沈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460.56						
总体目标	通过劳务派遣公司输送 84 名员工，主要用于受理电话诉求及网上诉求，并及时反馈到相关业务处室受理、登记、转交信访问题，并对接责任单位化解信访矛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访案件受理率	=	100	%	2024-12	
			受理办理网上信访事项数量	>=	1	万件次	2024-12	
			实地督办信访事项数量	=	1	件	2024-12	
			购买服务岗位	=	100	人	2024-12	
		质量指标	信访案件化解率	>=	90	%	2024-12	
			信访举报办结率	>=	100	%	2024-12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投诉率	<=	5	%	2024-12

			每百名服务对象拥有的专职服务人员	>=	1	人	2024-1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善信访保障水平		社会平稳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信访百姓服务满意度	>=	95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信访突发事件接访处置费						
主管部门	中共沈阳市委沈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实施单位	中共沈阳市委沈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60.00						
总体目标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有效处置解决突发事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地督办信访事项数量	=	100	件	2024-12
			应急处置突发环境事件	>=	50	起	2024-12

	质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信访举报办结率	>=	100	%	2024-12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消除安全隐患		及时处置，消除安全隐患。		2024-12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突发事件处置率	>=	100	%	2024-12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聘请律师团队劳务费					
主管部门	中共沈阳市委沈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实施单位	中共沈阳市委沈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20.00						
总体目标	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信访法治化建设的意见》（中办发〔2017〕51号）和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信访法治化建设的实施意见》（辽委办发〔2018〕15号）文件精神，每年申请预算招聘律师团队参与信访工作，进一步加强我市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不断提高依法解决信访问题的质量和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地督办信访事项数量	=	25	件	2024-12
			查办案件数量	>=	100	件	2024-12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信访举报办结率	>=	100	%	2024-12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执法办案行为投诉率	<=	0	%	2024-12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0	%	2024-12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项目(政策)名称	联席会议办公室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沈阳市委沈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实施单位	中共沈阳市委沈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24.00						
总体目标	根据市政府在《关于对信访局申请市联席会议办公室所需经费的安排意见》（沈财专[2006]136号）上批示精神安排此项经费。主要用于每次召开市联席会议的会务费、印刷费、办公费等支出。通过联席会议审定，解决信访突出问题，化解信访矛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地督办信访事项数量	=	1	件	2024-12
					100	件	2024-12
			召开会议次数	>=	4	次	2024-12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信访举报办结率	>=	98	%	2024-12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化解人诉累，化解社会矛盾		解决信访问题，化解社会矛盾。		2024-12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100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物业费（追加）						
主管部门	中共沈阳市委沈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实施单位	中共沈阳市委沈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17.80						
总体目标	每年根据预算安排物业管理费 117.8 万元，进行公开招标招聘物业管理公司。主要负责 7455.87 平方米办公楼及附属场地的保洁、绿化等工作，确保办公区水电及附属设施的正常运转及保证食堂就餐、前后门安检、保安等工作。该笔资金的投入用于保安、保洁、厨师等人员的日常工资保险。通过物业管理公司的主要工作，确保信访大厅的正常运转，维护良好的办公秩序，对国有资产进行维修保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管理费保障人数	>=	350	人	2024-12

			物业服务面积	>=	7455.87	万平方米	2024-12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被投诉率	<	100	%	2024-12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设施完好率	=	100	%	2024-12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项目(政策)名称	区县驻厅人员及挂职锻炼人员办公费						
主管部门	中共沈阳市委沈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实施单位	中共沈阳市委沈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62.93						
总体目标	沈委办发【2008】7号、沈组发【2008】6号文件精神，为履行直接调处职能，发挥专家骨干作用，清理解决历史积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进厅工作人员	=	50	人	2024-12
		质量指标	保证高质量完成信访工作	>=	98	%	2024-12
		时效指标	2024年全年	=	1	年	2024-12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幸福指数提升			做好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100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人民建议来信来访征集活动及信访诉求回访电话费						
主管部门	中共沈阳市委沈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实施单位	中共沈阳市委沈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1.40						
总体目标	根据信访工作实际需要，面向全社会广泛征求群众建议和意见经费 2 万元；正对部分群众信访反映诉求后以及相关领导、有关部门接访调处后向群众反馈工作进展情况等费用产生电话费 9.6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4-12
			受理办理网上信访事项数量	>=	0.05	万件次	2024-12
		实地督办信访事项数量	=	50	件	2024-12	

		质量指标	信访举报办结率	>=	100	%	2024-12	
			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	>=	95	%	2024-12	
		时效指标	审核工作完成及时率	>=	95	%	2024-12	
			项目成本支出	<=	11.4	万元	2024-12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最大化		2024-12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信访回复率	>=	100	%	2024-12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最大限度		2024-12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最大限度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人员满意度	>=	95	%	2024-12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5	%	2024-12

第三部分 沈阳市信访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沈阳市信访局 2024 年收支预算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沈阳市信访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上级补助及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财政结转资金、单位上年净结余、单位事业收入、单位其他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沈阳市信访局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3645.47 万元，比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4102.16 万元减少 456.69 万元，主要是由于 2023 年信访救助金发放完毕，没有结转至 2024 年。

二、关于沈阳市信访局一般公共预算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 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2024 年预算数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 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主要是由于是由于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按要求减少经费开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 3 万元，主要是由于是由于严格落实

中央八项规定，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按要求减少经费开支；公务接待费比2023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主要是由于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按要求减少经费开支。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319.20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5.69万元，下降1.75%。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4年沈阳市信访局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17.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17.8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8月31日，沈阳市信访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3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台，安排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沈阳市信访局在2024年应编制部门整体绩效目标8个，实际编制8个，编制部门整体绩

效目标覆盖率为 100%。2024 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1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1 个,编制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目标覆盖率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已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独立核算的附属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拨款”、“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的收入。
5.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
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

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6.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9.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